殷代與東周之「弄器」及其意義



《王作姬弄卣》照片及器、蓋銘文拓片

黃銘崇
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）

一、殷代弄器



圖一　王作姛弄方鼎鼎蓋

殷墟出土的一件方鼎蓋（10347，圖一；基本資料見表一），❶長方形，上有一半環形紐，兩側有長方形缺口，以崁鼎之豎耳。蓋面微隆起，飾以夔龍紋，裡微凹。此器係1975年冬出土於小屯村北的一座殷代晚期相當精緻方整的地穴式房子（F11），發掘者從銘文的「王」字字形考察，認爲此器應該屬於帝乙、帝辛時期（殷墟第四期）。❷《殷周金文集成》對於此器是否爲方鼎蓋，顯有質疑，故列入「器類不明」。但是與以下三件有蓋方鼎比較，可確證此器確爲一迷你方鼎蓋，非方罍蓋（方罍蓋的邊緣有弧度，且讓開柱的凹槽較窄）或其他有蓋銅器的蓋。此三件有蓋方鼎或蓋爲：

⑴《田告作母辛方鼎》（02145）銘文：「田告作母辛尊。」（器蓋同銘）（下頁圖二，殷墟晚期，通高=15.6, 寬=15 cm, 重=1.68 kg）❸

⑵《獸面紋有蓋方鼎》（無銘文）（頁124圖版一，殷墟晚期，高=26.7，寬=20.3 cm）❹

⑶《矢王方鼎》（02149）銘文：「矢王作寶尊彝。」（只存蓋）（頁124圖版二，西周早期，長=15.6，寬=12.2 cm）❺

以上幾件鼎，有尺寸紀錄者已經屬於方鼎中較小者，但是《王作姛弄方鼎蓋》的尺寸超小，長僅6.3公分，寬只有5.2公分，像是扮家家酒用的玩具，顯非一般用器。❻更

❶ 以下器名後括號內的五位數碼均爲《殷周金文集成》編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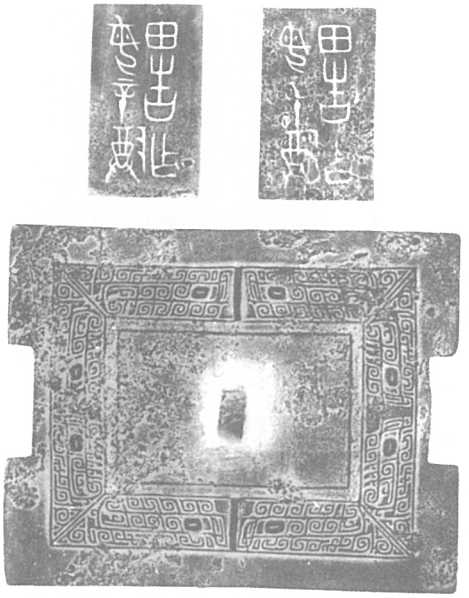
❷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安陽發掘隊，〈1975年安陽殷墟的新發現〉，《考古》1976.4:264-272, 273。本篇由鄭振香執筆。現藏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所。器影見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，《殷墟青銅器》(1985)，No. 244-245，說明見頁482。

❸ 殷墟晚期，現藏故宮博物院（北京）。參見故宮博物院（北京），《故宮銅器圖錄》（北京：紫禁城出版社，1999），No. 23，頁52。以及黃濬，《尊古齋所見吉金圖》（北平：尊古齋，1936），卷一，頁25a-25b。

❹ 現藏 Virginia Museum of Fine Arts，參見故宮博物院（台北），《海外遺珍・銅器・續》（台北：故宮博物院，1988），No. 9。

❺ 現藏上海博物館。參見容庚，《商周彝器通考・下》(1941) No. 141，頁81；描述見《通考・上》，頁309。商承祚，《十二家吉金圖錄》（南京，1935），金陵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叢刊，頁：「居」4b-5a。「居」爲「至德周氏居貞艸堂」之簡稱。又鹿邑太清宮長子口墓出土五件有蓋方鼎，見《鹿邑太清宮長子口墓》（鄭州：中州古籍出版社，2000）。

❻ 作者選取《西周銅器分期斷代研究》，書中同類方鼎十三件，得其平均尺寸爲高=27.2, 長=20.14, 寬=15.4。又殷代到西周早期的方鼎平均高度=22.7 cm，此爲根據《殷周青銅器綜覽》所收方鼎，剔除器形比較特殊者如橢方鼎等，及比較巨大者如《后母戊方鼎》等，所進行之統計。



圖二　《田告作母辛方鼎》蓋拓及器、蓋銘文拓片

有趣的是其銘文曰：「王作妬弄」。同銘文尚有一件《王作妬弄卣》（05102，圖見頁104），見於舊著錄。❼《王作妬弄卣》器身主紋飾爲瓦稜紋，肩部爲相對勾喙鳥紋，中間夾一犧首。圈足亦爲相對之鳥紋。蓋紋飾與器基本相同，包括瓦稜紋、鳥紋，蓋紐有鱗片紋。此器不似《王作妬弄方鼎》爲迷你器，但是在殷墟晚期的卣當中，此器屬於器形較小者。❽

《王作妬弄方鼎》蓋的發掘者鄭振香認爲此組器銘文中的「弄」意爲「弄器」，她的說法係根據陳夢家在《殷周青銅器分類圖錄》一書中，對於《王作妬弄卣》的討論：「此器銘知王應是殷王，第三字疑是王之后妃的姓。弄是『弄器』，亦見本集A674（即以下之《智君子鑑》）。」❾陳夢家的說法大體上可以接受，不過，按照商人女性命名的規則，以及稱謂的規律，第三字「妬」應該是受器者的私名或國名加女字旁，而非其姓。❿其中「弄」字的解釋尤爲關鍵，以下將再詳論，此處不贅述。

除了以上兩器，1987年河南安陽郭家莊東南M1出土了一組器，其中有一件《隹嬴簋》（《集成》未收，圖三）的銘文曰：「隹嬴弄彝。」亦包含「弄」字。⓫《隹嬴簋》的尺寸也比一般常見的簋小，⓬肩部有一圈變形的夔龍紋與渦紋交錯，

圖三　隹嬴簋





❼ 舊藏紐約Arnold Knapp Collection, 曾見於*Sotheby auction catalogue,* 2-3 December 1974, lot 14, 現藏未詳。圖版參見 Bagley, Robert W., *Shang Ritual Bronzes in the Arthur M. Sackler Collections* (1987), p.381.

❽ 殷代晚期的卣，除去壺形卣，一般連提梁高約在30公分左右。較小者連提梁高約在20公分左右。參見林巳奈夫，《殷周時代青銅器の研究》（東京：吉川弘文館，1984），頁259-267。此器屬於後者。又西周早期，卣的高度明顯地降低，20+cm 者反而常見，但是器形變爲寬扁。

❾ 陳夢家編，松丸道雄改編，《殷周青銅器分類圖錄》（東京：汲古書院，1977），A560, R188。

❿ 關於商人女性的私名之討論見黃銘崇，〈論殷周金文中以「辟」爲丈夫歿稱的用法〉，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70.2(2001):393-441。

⓫ 現藏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，參見《中國青銅器全集・二》：No. 97。

⓬ 例如：《中國青銅器全集・二》一書共收十九件商代青銅簋，此件爲其中最小者。

正中則爲一犧首。圈足則爲相對的夔紋所形成的饕餮紋。兩耳各有一「且形角」的犧首裝飾於把上。「隹竊」應爲作器者之名，「弄彝」的「弄」在此例很明顯的作爲形容詞來修飾「彝」字，與銘文中常見的「旅彝」、「從彝」、「尊彝」等辭彙中的「旅」、「從」、「尊」都是作爲器的用途或其他性質的修飾詞。⓭

《王作姛弄卣》與《王作姛弄方鼎》蓋爲商王所作，屬於王室之器，但是其尺寸，遠比確定的王室之「祭器」小。⓮舉例而言，婦好墓出土的：

⑴《后母辛方鼎》（01707=M5:789，高=80.1，長=64×48 cm，重=128 kg；01708=M5:809，高=80，長=64×47.6 cm，重=117.5 kg）

⑵《后母辛觶》（02980=M5:803，高=36 cm，長=46.5 cm，重=8.5 kg, 02981=M5:1163 高=36.5 cm，長=47.4 cm，重=8.4 kg）

⑶《后母辛方形器》（10345=M5:805，高=7.8 cm，長=12.2×12.8，重=1.1 kg）

傳出於武官村大墓：

⑷《后母戊方鼎》（01706，高=133 cm，重=876 kg）

1004號大墓出土的：

⑸《牛方鼎》（01102，高=73.3 cm，重=110.4 kg）

⑹《鹿方鼎》（01110，高=60.9 cm，重=60.4 kg）

傳1001號大墓盜掘出土，現藏日本根津美術館的：

⑺《左盉》（09315，高=74.1 cm）

⑻《中盉》（09316，高=71 cm）

⑼《右盉》（09317，高=72.1 cm）

明確屬於王室之「用器」，如1400號大墓東墓道底出土的：

⑽《寢小室盂》（10302，通高=42.2，器高=27.8 cm，口徑=40.3，總重=16.5 kg）

⑾《龍紋盤》（無銘文，通高=13.6，口徑=46.7，總重=5.69 kg）

除了罕見的《后母辛方形器》器形較小，用途不明之外，都是器形碩大，有王者

⓭ 關於金文中彝器的自名，可參考馬薇廎，〈從彝銘所見彝器之名稱〉，《中國文字》42(1971), 共15頁。內藤戊申，〈金文札記（一）—飤器、旅器、從器〉，《甲骨學》（日本）4/5(1956):105-116。以及張亞初，〈殷周青銅鼎器名、用途研究〉，《古文字研究》18(1992):273-315。

⓮ 以下所謂「殷王室」祭器，選擇標準訂得比較嚴格，舉婦好墓出土的器物而言，該墓出土器物有銘文者包括「婦好組」、「后母辛組」、「后𠂤母組」、「亞弓組」、「亞其組」、「亞啓」等組，其中只有「后母辛組」爲商王祖甲、祖庚輩爲婦好製作的祭器，「后𠂤母組」可能是商王武丁另一位地位更高的后癸贈送給婦好的，可以確定爲王室之器，但未必爲祭器（沒有親稱），不過顯然是有紀念性質的，因此這組器也多碩大無比。「婦好組」則不確定究竟是婦好母家或婦好夫家所作，暫時不論。此處僅選「后母辛組」爲婦好墓殷王室祭器的代表。

圖四　隹母嬴鼎



之宏偉氣概。⓯相較之下，「王作姛弄」兩件器的性質顯然非實用器，亦非祭器，應另有所屬。

此種對比，顯示這兩件器銘文的「弄」字，應該與流傳文獻對「弄」字的解釋是相符的，如《說文解字》：「弄，玩也。從廾、玉。」以及《爾雅．釋言》：「弄，玩也。」《說文通訓定聲》則解釋爲：「兩手持玉玩弄之也，會意。」以雙手持玉把玩應爲其原意。這是「弄」字自古以來的「主要意義」，一直不變，其餘意義都是由此一定義衍伸出來。玉器的尺寸，特別是商墓出土的玉器，一般而言較小，適於手上把玩。此處引申，借用於銅器之把玩，幾件自銘爲「弄」或「弄彝」的銅器也比一般實用的銅器小。

再從考古出土的情境(context)看，出土《隹嬴簋》的墓中同出器，已經發表於圖錄者包括：

(1)《隹母嬴鼎》（集成未收）銘文：「隹母嬴彝。」(H=15.7，Dm=13 cm)（圖四）⓰可見此墓之墓主確爲「隹嬴」。《隹母嬴鼎》在商代的圓鼎中的尺寸雖不是最小，但也是有屬的「小器」之一。

(2)《弦紋豆》（《青全．二》：102，H=9.4，Dm=10.2 cm）

(3)《戈觶》（《青全．二》：133，H=16.3，Db=8 cm）

(4)《獸面文方鼎》（《青全．二》：45，H=16.5，Wm=12.4×10.4 cm）

(5)《乳釘紋方鼎》（《青全．二》：46，H=10，W=7.3×6.1 cm，圖五）

此組器中《乳釘紋方鼎》也是一個迷你器，比起《王作姛弄方鼎》稍大，但是

圖五　乳釘紋方鼎



⓯ 以上選擇諸器係確定爲殷王室祭器或用器者，其餘商王大墓出土，或屬於陪葬小墓之隨葬器，或屬於其他國族祭祀商王者，不在此列。

⓰《中國青銅器全集．二》：No. 27。

比起一般方鼎小得多。此組器物雖見於圖錄，但報告尚未發表，究竟這些較小的器物，在墓中如何放置？有何意義？尚待探討。但是幾件較小的器，可能也與《隹嬴簋》一樣，屬於「弄器」的性質。

由以上三件商器，以及銘文中所顯示人物，與所屬墓葬的材料歸納，我們可以歸納出以下幾點：一、「弄」字爲銅器「用途」的修飾詞，亦可用爲名詞爲「弄彝」之省。其意義應爲把玩之器。二、擁有器的人正好都是女性。三、器比一般器小，有些是迷你器。以上歸納不排除是因爲「樣本」過小的因素，造成結論的偏頗。但是這是目前材料所能提供的證據，目前暫作此結論，待以後更多材料出土後再進一步討論。

二、《天尹鐘》的問題



圖六　天尹鐘（00005，展開全形拓片）

西周時代「弄」器在青銅器銘文中出現只有《天尹鐘》（00005，圖六；00006，頁124圖版三）兩件，銘文曰：「天尹作元弄」。⑰《天尹鐘》兩件器的造型完全相同，但尺寸大小略有不同。它們的斷代，是有爭議的。容庚《商周彝器通考》將它列入春秋戰國期器。⑱《殷周金文集成》將其中一件列爲春秋早期，另一件則列爲西周晚期。⑲朱鳳瀚則說：「此器舊多定爲春秋時期，但從紋飾銘文字體看，其時代似可早到西周時期。」⑳從各家斷代看得出因爲定位困難，尺度也放得特別寬。

從考古出土材料看，《天尹鐘》屬於紐鐘，考古出土的紐鐘時代最早是上村嶺三件紐鐘（編鐘，最大一件M1052:130，高=21.6 cm，最小一件高=12 cm），㉑年代是春秋早期，其餘考古出土或帶銘文的紐鐘，年代都在春秋晚期甚至更晚。其實鐘的年代不論是甬鐘或紐鐘，其年代屬於西周中期者，已經極少。而且《天尹鐘》的「元弄」與「元用」是可以互相對應，「元用」一詞的使用年代在春秋晚期，㉒所以從此一角度看，將《天尹鐘》的年代置於春秋晚期，似乎合理。

⑰ 第一件現藏上海博物。第二件所藏未詳。第一件見於商承祚，〈番禺商氏梨齋藏器〉，《十二家吉金圖錄》(1935)，卷二，梨1a-2b。
⑱ 容庚，《商周彝器通考・一》（北平：哈佛燕京學社，1941），頁500。
⑲《殷周金文集成・一》，說明，頁1。
⑳ 朱鳳瀚，《古代中國青銅器》（天津：南開大學出版社，1995），頁247。
㉑ 中國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，《上村嶺虢國墓地》（北京：科學出版社，1959），圖版38-2, 38-3。
㉒ 元用在春秋晚期金文中常見。關於「元用」一詞的彙整可參考陳昭容，〈論山彪鎮一號墓出土周王戟戈的作器者及時代〉，《古今論衡》5(2000):30-44。一文的「金文『元用』辭例及其變式」表，以及文中的討論。



圖七　天尹鐘（左，參圖九）與顧首龍紋紐鐘（右）

但是仔細觀察照片以及拓片，我們可以發現此器的鼓部的饕餮紋屬於西周早期，銘文則刻於邊緣，其時代較難斷定，但與以下所列幾件春秋晚期的「弄器」銘文的風格顯然不同。銘文中的「天尹」一稱也出現在《作冊大方鼎》（02758-02761）銘文中，而且指的是「皇天尹大保」，也就是召公奭。[23]如果《天尹鐘》銘文中的「天尹」同樣是召公奭，則銘文內容的年代與紋飾的年代是可能協調的。但是，根據上海博物館李朝遠及周亞兩位先生的觀察，此器的銘文可能是後刻的，[24]而且「天尹」是否只能是召公奭一人，也是目前未能解決的疑問。從紋飾方面考察，與《天尹鐘》形式最接近的例子是現藏德國科隆藝術博物館（Museum Für Ostasiatische Kunst, Köln）的一件《顧首龍紋紐鐘》（圖七，高=28 cm），上半部的饕餮紋與《天尹鐘》相同，下半部則是顧首龍紋相對，[25]此鐘的時代應該晚於《天尹鐘》的時代，其顧首龍紋從風格來看，比西周晚期的《南宮乎鐘》（00181）鼓部的顧首龍紋要來得早，[26]如果將《顧首龍紋紐鐘》排在西周中期，則《天尹鐘》年代在西周早期仍是有可能的。總之，《天尹鐘》是目前已知紐鐘當中年代最早者。它屬於西周時期，也是可接受的，但是究竟早到那一個時段，仍有待更多新出的考古材料來檢驗比對。

《天尹鐘》器型小，又非平口，與鈴近似，因此在舊著錄中曾被稱爲《天尹鈴》，但是它沒有鈴舌，是不折不扣的紐鐘。同時代的鐘類多半是身著饕餮紋，邊緣有稜脊或虎、鳥類裝飾的鎛，例如，現藏華盛頓Sackler Gallery的《饕餮紋鎛》（通高=43 cm），與現藏京都泉屋博古館的《饕餮紋鎛》（通高=44 cm），[27]比較起來，《天尹鐘》是蠻嬌小的。從它所處的時代較早，器型又比較小，如果銘文時代與作器的時代相差不遠，則自銘爲「元弄」，筆者現階段的推測是《天尹鐘》與上述商代「弄器」相似，都是用來把玩的。

[23]《作冊大方鼎》銘文：「…公賞作冊大白馬，大揚皇天尹大保宮，用作且丁寶尊彝。鳥冊。」
[24]根據李朝遠先生2001.5.13來信。
[25]故宮博物院編，《海外遺珍・銅器・續》（台北：故宮博物院，1988），圖版121。定爲春秋時期。
[26]圖像見《中國青銅器全集・五》：No.185。
[27] Rawson, Jessica, *Western Zhou Ritual Bronzes from the Arthur M. Sackler Collection* (Cambridge: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, 1990), No. 129, pp. 752-758.

三、東周弄器

類似用法的「弄」字出亦現於春秋晚期青銅器銘文，包括：

《智君子鑑》兩件，大小、紋飾、銘文基本相同，傳1938年出土於輝縣。第一器（10288）現藏華盛頓Freer Gallery of Art；第二器（10289）現藏Minneapolis Institute of Art，銘文曰：「智君子之弄鑑」（圖八）。[28]此二器通體飾以蟠螭紋，四耳各有一犧首，其中一對耳有扁平的環。太原趙卿墓出土四件大鑑（M251:627, 630, 582, 637）基本的裝飾模式相同，都是蟠螭紋，只是趙卿墓的鑑體更大（徑約70 cm），主紋飾帶可以容得下「新田饕餮」裝飾紋樣。[29]



圖八　智君子鑑



圖九　子之弄鳥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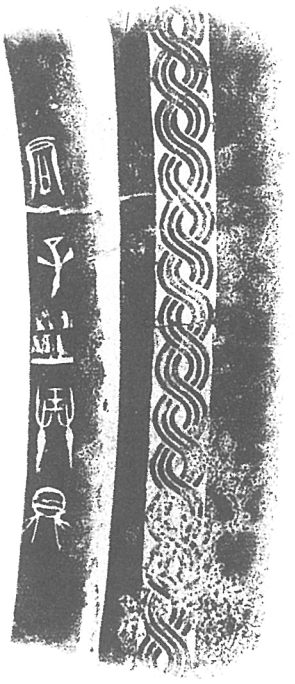
《子之弄鳥尊》（05761，圖九）一件，傳太原出土，現亦藏Freer Gallery of Art，頭頂有鑲嵌的銘文曰：「子之弄鳥」。[30]此器爲鳥型尊，鷹首，通體布滿羽紋及其它各種裝飾紋樣，此器造型簡潔，紋飾層次分明，華麗而不失其力道，鷹眼炯炯有神。類似器亦見於太原趙卿墓（M251:600），[31]但該墓出土的鳥尊無銘文，且造型不如《子之弄鳥尊》有力。

[28] 唐蘭，〈智君子鑑考〉，《輔仁學誌》7.1/2(1938):101-111。唐蘭此文所推定的年代大體正確，惟以「智君子」爲智君之子不確。應從李學勤根據《禮記・鄉飲酒禮》認定當時之卿大夫稱「君子」，故智君子可能如李學勤所言爲智國末代君智瑤。參見李學勤，《東周與秦文明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4），頁38-39。以下諸器「君子」例同。第一件圖版見《中國青銅器全集・八》：No. 96。

[29] 參山西省考古研究所、太原市文物管理委員會，《太原晉國趙卿墓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96），彩版六-1。

[30]《中國青銅器全集・八》：No. 54。本銘文之「子」，應從李學勤根據《公羊傳・宣公六年》注，也是大夫之稱。參見李學勤，《東周與秦文明》(1984)，頁39。

[31] 參《太原晉國趙卿墓》，彩版五。


圖十　君子之弄鼎（銘文拓片）

《君子之弄鼎》（02086，圖十）一件，傳出於輝縣，現藏吉林大學歷史系，銘文曰：「君子之弄鼎。」，此器器型未見著錄，但是《集成》拓本顯示銘文刻在口沿，器身的最上段，口沿之下有一周綯索紋。[32]

《君子之弄鬲》（《集成》未收，圖十一）一件，傳出輝縣琉璃閣，現藏北京故宮博物院，銘文曰：「君子之弄鬲」。[33]此器的器與蓋各有方塊綯紋兩周，附耳飾以綯索紋。


圖十一　君子之弄鬲

《杕氏壺》（09715，頁125圖版四）一件，所出不詳，現藏德國柏林博物館東洋美術部，銘文曰：「杕氏福□，歲賢鮮于，可是金契，虜（吾）以爲弄壺；自頌既好，多寡不訏，虜（吾）以匽飲，盱我室家，罡獵毋後，寧在我車」。[34]此器爲春秋晚期至戰國早期常見的圓壺，肩部有二環，穿以提鏈，提鏈上有一弓形的把手，提鏈又與壺蓋的鏈子相扣。紋飾以突起的分隔分爲三周，都是鑲嵌紅銅的狩獵紋。



張亞初在〈殷周青銅鼎器名、用途研究〉一文中收錄了一件《君子之小口弄壺》，[35]原器著錄見《塞力格曼》，筆者查閱原書發現該器形制爲漢代的細頸壺，在器外侈的圈足部刻有「君子之弄鬲」五字，其銘文與現藏北京故宮博物院之《君子之弄鬲》相同，特別是「鬲」字的刻法，明顯是抄襲《君子之弄鬲》，故本文不錄。[36]

以上六器，除《杕氏壺》所出不詳外，國屬通常被視爲「燕器」，不過銘文的

[32] 器影未見著錄。
[33] 故宮博物院編，《故宮青銅器》(1999):No. 269，頁270。郭玉海云：「此鬲爲君子用於賞玩。」
[34] 銘文隸定、釋文參見郭沫若，〈杕氏壺〉，《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・下》（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1935, 1999重印），頁227b-228b。以及白川靜，〈杕氏壺〉，《金文通釋・卷四》(1971-73)，頁219-225。馬承源主編，〈杕氏壺〉，《商周青銅器銘文選・四》(1990)，頁564。圖版見徐中舒，〈古代狩獵圖像考〉，《慶祝蔡元培先生六十五歲論文集》，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外編第一種（南京，1935），頁569-617，圖版一（甲、乙、丙）。此器的紋飾爲鑲嵌紅銅的狩獵紋。
[35] 見張亞初，〈殷周青銅鼎器名、用途研究〉，《古文字研究》18(1992):273-315，見頁289-90。
[36] Hansford, S. H., *The Seligman Collection of Oriental Art,* vol.1 (London, 1952), A 42, Plate 18.

「歲賢鮮于」的解釋各家不同，而有不同的可能歸屬，其餘五器都出於三晉之地。[37]六器從器型紋飾判斷，均可能爲晉國侯馬作坊所生產的。東周時代各國的風格差異逐漸凸顯，自銘的「弄器」之所以集中於晉國，或許是因爲目前出土的器物正好都是晉國器，或許是地區性的風格。故本文談論的東周時代「弄器」觀念，基本上只是晉國在遷都到新田之後的觀念，無法延伸到同時代的其他地區與國度。以下雖然概言春秋晚期，但基本上只能及於三晉兩周之地，不包括其他各國。時代上也無法超越晉遷新田之前。

以上諸器所見的「弄鼎」、「弄鑑」、「弄鬲」、「弄鳥」、「弄壺」等名稱，可見春秋時代「弄器」的「弄」字，也是銅器用途的修飾詞，也可以用作名詞。然而此處的「弄」的意思與殷代「弄彝」之「弄」是否相同？關於此處「弄」字的解釋，歷來說法不同，析之如下：

一、以「弄」爲玩：除了前引陳夢家及鄭振香說法之外。唐蘭在釋《智君子鑑》之「弄」字曰：「《說文》：『弄，玩也。』《楚語》：『若夫白珩，先王之玩也。』是玩有珍寶之意。器銘之稱弄者，如《天尹鈴》（按：即《天尹鐘》）云：『天尹作元弄。』《杕氏壺》云：『虡以爲弄壺。』《鳥尊》云：『作（按：應爲「之」）弄鳥。』皆指寶物之足以供玩賞者，異於尋常服用，暨祭器、明器之類也。」[38]

徐中舒〈古代狩獵圖像考〉論鑲嵌之狩獵紋壺云：「此鑲嵌之銅器，即古代上層階級或王公貴人之弄器。《杕氏壺》爲獵器之惟一有文字者，其名曰：『虡（余）以爲弄壺』；太原出土之鳥尊云：『作（按：應爲「之」）弄鳥』；此兩器皆以弄爲名。弄即玩賞之意。《說文》：『弄，玩也。』《左氏僖九年傳》云：『夷吾弱不好弄；』又《定四年傳》：『君以弄馬之故』：此皆以玩賞爲弄。蓋古代製器有以爲重器者，（如《左氏襄十九年傳》云：『季武子以所得於齊之兵作林鐘而銘魯功焉』及《周禮．司約》云：『凡大約劑書於宗彝』，之類）；有以祭器養器者（《曲禮》云：『凡家造祭器爲先，犧賦爲次，養器爲後。』）；而弄器最爲工巧。」他舉《韓非子．外儲說左上》以及《韓非子．喻老》兩段描述漆器工匠與象牙工匠之作器之工巧，最後結論認爲「弄器爲古代工藝中最高級作品。」[39]

馬承源釋《杕氏壺》云：「弄壺，珍玩之壺。弄作雙手奉玉狀，爲摩挲玩賞之意。《說文．収部》：『弄，玩也。從廾持玉。』《國語．楚語》：『若夫白珩，先王之玩也。』金文中之弄器，都應作珍玩寶物解。」[40]

[37] 關於輝縣附近在東周時期的統屬問題，參黃銘崇，〈山彪鎮一號墓的歷史座標〉，《古今論衡》5(2000):2-16。
[38] 唐蘭，前引文。
[39] 徐中舒，前引文。關於「弄器」之討論詳見頁577-578。
[40] 馬承源主編，〈杕氏壺〉，《商周青銅器銘文選．四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90），頁564。

張亞初亦引《說文》與《爾雅．釋言》之弄與玩互訓，以弄器爲玩弄之器。他認爲以上弄器4-12共九件器（一件僞器剔除），都是東周時期東周和三晉一帶的器物，做弄器似乎是這個時期和這一地區的習俗愛好。但也非此時此地之首創，他以1-2兩器銘文爲例，說明殷代即有弄器。並且認爲西周時代雖然尚未找到自銘的「弄器」，但是《贏靈德鼎》自銘「小鼎」體量特小，《四鴨小方鼎》體量小，製作精巧可愛，應該也是製作專供玩賞的青銅器。[41]

二、弄爲奉之本字：商承祚：「弄字金文凡三見，一鳥尊（作〔按：應爲「之」〕弄鳥），二杕氏壺（以爲弄壺），三即此鐘（《天尹鐘》）。弄當爲奉之本字，言其形從廾從玉，言其義，兩手奉玉，有兢業敬愼之意。後將玉物寫作丰，三器製作花紋皆精美，決非玩器可知。」「天尹人名，元者佳也，善也。元弄謂佳善之奉鐘也。」[42]

三、弄釋爲「寶」：王人聰認爲商承祚以「弄」爲「奉」之本字不確，因爲弄字從「玉」，奉字從「丰」，兩者並見於金文，且二字形音義皆不相同，故奉不得爲弄之本字。但是他卻同意商承祚所說《天尹鐘》、《鳥尊》、《杕氏壺》三器非玩器的說法。他認爲此三器及《智君子鑑》均是彝器，是當時貴族舉行祭祀、宴饗等典禮所用器，絕非供玩賞之物，不能以玩器視之。遂以後代文獻輾轉證明弄者「玩」也，而玩則有「寶」之意，故「弄壺」、「弄鑑」即「寶壺」、「寶鑑」也。他並且以此認爲《王作姬弄方鼎蓋》應釋爲：「王爲姬姓婦女作『寶器』。」以上當然都建立在同篇文章中訓「元用」爲「寶」的前提所引申的。[43]

四、弄爲「用」：Bagley認爲鄭振香以「弄」爲「玩」的解釋不正確，他指出：㈠、《王作姬弄方鼎》蓋的同銘器《王作姬弄卣》有同樣的銘文，其尺寸雖比一般卣小，卻不能很安全地列入迷你器的範圍。㈡、「弄」字亦出現于其他銘文，特別是《智君子鑑》，自銘爲「弄鑑」，但是此鑑相當大，顯然不是用來「把玩」的，因此其銘文之「弄」字，與其解釋爲「玩」(to play)，不如釋爲「用」(to use)。[44]Bagley此說不確，首先要將「弄」訓爲「用」，在文字學上應該有一個合理的「論理過程」(reasoning process)，而不是直接跳躍至一個自認爲合理的答案。至於他之所以有此一說，追究其原因，是他將「弄」字英譯爲to play（玩），「弄器」則翻譯成toys（玩具）；《智君子鑑》當然不是一件玩具，那麼「弄」就不應當解釋爲to play（玩）。

[41] 張亞初，〈殷周青銅鼎器名、用途研究〉，《古文字研究》，18(2000): 273-315。
[42] 商承祚，《十二家吉金圖錄》(1935)，頁「絜」2。絜爲商錫永「絜齋」之簡稱。
[43] 王人聰，〈釋元用與元弄〉，《古璽印與古文字論集》，香港中文大學文物館專刊（香港，2000），頁335-337。
[44] Bagley, Robert W., *Shang Ritual Bronzes in the Arthur M. Sackler Collections* (Cambridge: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, 1987), p.380.

以上各家所言，除了以弄爲「奉」之本字之外，其餘諸說各有其道理，也分別抓住「弄」字意義的一部份，但也各有偏頗之處，例如，唐蘭認爲弄器「異於尋常服用，蓋祭器、明器之類也」，徐中舒也以弄器爲古代工藝中之最高級作品，其實都只是當時出土之物尚少，無可資比對之材料，所作的推測之詞。其實還是需要就這批自銘爲「弄」的器物以及同時代、同地域的銅器現象通盤考慮，才可能得到比較有說服力的看法。以上諸器製作雖然精巧，足堪賞玩之用，但是器形宏偉裝飾華麗者如《智君子鑑》，顯然與殷代「弄器」情況不盡相同。同時代、同地域國屬的器物中有《趙孟庎壺》（兩件：09678，頁126圖版五；09679）銘文曰：「禺邗王于黃池，爲趙孟庎邗王之賜金，以爲祠器」。[45]此器自銘爲「祠器」，應該與祭祀有關，但是考察其風格，與《智君子鑑》的風格並無差別，兩器同屬新田（侯馬）作坊的產品，同樣以蟠螭紋爲主要的紋飾。[46]與其他同時期同作坊卻無銘文的器物，也難辨其差異。

時代相近，同屬新出風格的《令狐君嗣子壺》（09719, 09720）的銘文曰：「…令狐嗣子作鑄尊壺。…」自稱「尊壺」，是傳統西周祭器「寶尊彝（壺）」的延續。其銘文在「尊壺」二字以後一段說明此壺的用途：「柬柬獸獸，康樂我家。犀犀康淑，丞受屯德，祈無疆至于萬億年，子之子孫之孫，其永用之」。[47]其語言與西周時代的嘏詞類似，不外祈求家族之康樂，世代之綿長，子孫永寶用等，無疑是西周時代祭器觀念的延續。[48]此器風格上也屬於新田作坊的風格，與其他弄器也無外觀上明顯的差異。

綜觀以上諸弄器，與同時代的三晉兩周其它用途之器，並無明顯的差異，特別是「弄鼎、鬲」與同時代同國族（可以太原趙卿墓與山彪鎮一號墓比對）一脈相傳代表身分的列鼎（可爲祭器的代表）、鬲之間，也沒有什麼差別。因此「弄器」與「祠器」的區別，不在其器形、風格、裝飾等外表上的不同，而是因應場合之不同的指定，純粹是文字上的區別。

關於「弄器」的意義，衆說紛紜，筆者認爲在文字的解釋上，除非能夠證明這些器物的用途與「弄」字的原始意義有極大的出入，否則仍應該回到《說文解字》對弄的定義，亦即「玩」上著手。事實上，以上所列諸器當中的《杕氏壺》銘文在「弄壺」

[45] 一對，現藏大英博物館，傳輝縣出土。H=48.3, Dmouth=17 cm。參見 Rawson, Jessica, *Chinese Bronzes: Art and Ritual* (London: British Museum, 1987), pp. 88-89. 解釋見楊樹達，《積微居金文說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7），頁170-171。

[46] 關於「新田風格」之界說，參黃銘崇，〈山彪鎮一號墓的歷史座標〉，《古今論衡》5(2000): 2-16。

[47]《令狐君嗣子壺》（09719, 09720）銘文曰：「隹十年四月，吉日，令狐嗣子作鑄奠壺。柬柬獸獸，康樂我家。犀犀康淑，丞受屯德，祈無疆至于萬億年，子之子孫之孫，其永用之。」（通高=44.7cm）白川靜，〈嗣子壺〉，《金文通釋・四》（神户：白鶴美術館，1973），頁190-195。郭沫若，〈嗣子壺〉，《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・下》（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1935, 1999重印），頁239a-240a。

[48] 關於金文中的常用語的演變，參林巳奈夫，〈殷-春秋前期金文の書式と常用語句の時代的變遷〉，《東方學報》（京都）55(1983): 1-101。特別是表五：與作器相關之願望。表六：作器之用途。

之後，所接的句子即在說明此壺之用途。「自頌既好，多寡不訏」按馬承源的說法，是「自己稱讚並愛好之，容度多寡適度（不大、剛好）」，「吾以匽飲，盱我室家」則是「我用此器在我的家室宴飲」，「弋獵毋後，寧在我車」則是「弋獵時亦具陳于我車中，毋置于後（車）」。[49]所以這件「弄器」的用途，是用來在家室之中宴飲，在弋獵時也跟著自己的車子，毋置於後，意思是珍愛此物，讓它隨時跟著主人。而且自己稱讚、愛好，又誇它是不大也不小，是愛到有點「溺愛」的程度。由此可見東周時代的「弄器」的「弄」字，仍然不脫離「玩」的基本定義，但是在意味上已經不再是「把玩」的意思，而是有層次更高的「欣賞、珍愛」的意味，弄器是可以是用於宴飲、田遊等屬於物質生活比較輕鬆的一面。所以王人聰釋爲「寶」是不夠準確的，因爲「祠器」、「尊壺」、「弄器」一樣是「寶器」，只是祠器與尊壺之類是用來照顧「宗教面」或「精神面」的，弄器卻用來涵蓋與日俱增的「物質面」的需求。雖然外表上沒有差別，但在用途上、內涵上還是有差別的。

四、殷至西周之迷你器

張亞初前引文提到西周時代雖然未見到「弄器」等名稱（其實有，詳第二節），但是如現藏北京故宮博物院的《嬴靈德小鼎》、[50]《四鴨方鼎》[51]等迷你器可能也是西周時代的弄器。《嬴靈德鼎》還自銘「小鼎」，作器者爲「嬴（姓）靈德（私名）」，也是女性所有。《四鴨方鼎》的製作精巧，外型十分靈巧可愛。[52]張亞初的說法雖然無法得到文字上的證實，但是前引「隹嬴器組」中，有一件《乳釘紋小方鼎》也可以算得上是一件迷你器，與自稱「弄彝」的《隹嬴簋》同出土於一墓中，所以以迷你器爲弄器的說法是值得參考的。

美國收藏家Paul Singer以自己與美加地區的公私收藏寫了一本*Early Chinese Miniatures*（中國早期的迷你器）收羅了各種材質的迷你器，[53]其中也有不少殷到東周時代的迷你青銅器，散見於美國、加拿大的博物館與私人收藏。包括屬於商代晚期的《饕餮紋平底爵》、[54]《素面爵》、[55]《弦紋鼎》、[56]《雲紋鼎》、[57]《饕餮紋罍》

[49] 馬承源主編，〈杕氏壺〉，《商周青銅器銘文選・四》(1990)，頁564。並參郭沫若，〈杕氏壺〉，《兩周金文辭大系圖錄考釋・下》（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1935，1999重印），頁227b-228b。
[50] 參見《故宮青銅器》：No. 106。
[51] 陝西省扶風縣出土。
[52] 張亞初錄一件自銘「小旅彝」的鼎，實際上是《事尊》（02078）：「事作小旅彝。」現藏：《殷周青銅器分類圖錄》：R345, A439。（西周早期，高=24.7, 口徑=21.3 cm）此器實際上與一般尊的大小並無差別，所謂「小旅彝」的「小」非指器之尺寸，應另尋解釋。
[53] Singer, Paul, *Early Chinese Miniatures, China Institute in America* (New York, 1977)。該書選擇的迷你器，有些鈴、鏡等是正常尺寸，本文將這些屬於正常尺寸的器物剔除。
[54] 現藏：Paul Singer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4。
[55] 現藏：John M. Crawford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2。
[56] 現藏：Ontario Museum 安大略博物館（懷履光神父收集）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1。
[57] 現藏：安大略博物館，Flavelle Foundation 贈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。

（圖十二）、[58]《饕餮紋斧》、[59]《三角紋鉞》等。[60]其中《饕餮紋罍》不僅小巧，裝飾紋樣也十分華麗，與寶雞茹家莊出土的一件西周早期的小罍有異曲同工之妙。屬於西周早期的有《素面斗》、[61]《素面鼎》。[62]屬於西周晚期及東周時代的有《鳥蓋盉》、[63]《蟠螭紋扁壺》、[64]《鏤空蟠虺紋壺》[65]其中《蟠螭紋扁壺》與《鏤空蟠虺紋壺》的製作都十分精巧可愛，應屬弄器。《鳥蓋盉》則製作粗糙，明顯屬於明器，濬縣辛村曾經出土一件類似的盉，由於製作粗糙，保存情況不佳，也屬於明器。



圖十二　饕餮紋罍（左、現藏舊金山；右、陝西省寶雞茹家莊出土）

Bagley在Sackler Collection的商代器圖錄中也就與他所知的列出商代迷你器，包括《饕餮紋提梁卣》（頁126圖版六）[66]以及一件《卣》（集成未收）。[67]這兩件卣比起一般卣高度在25 cm至35 cm之間，小得很多。《饕餮紋提梁卣》也是製作十分精巧的俊品。《卣》則有同銘文的有一件㪔，比起同類器也只有一半大。[68]同銘文的一件觚則是一般正常尺寸（比起同形式的觚略小）。[69]Bagley也收入紐約大都會美術館收藏的一件《饕餮紋直桶卣》雖然失提梁，但是饕餮紋炯炯有神，也是一件俊品（頁126圖版七）。[70]Bagley也指出寶雞茹家莊一號墓的乙墓有一件小罍，也是迷你器。此器也是全身佈滿紋飾（圖十二）。[71]值得注意的是此器出土的寶雞茹家莊一號墓的乙墓的墓主是男性。所以此種小器，不限於女性擁有。

[58] 現藏：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舊金山亞洲藝術博物館（Avery Brundage Collection）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3。
[59] 現藏：Arthur Sackler Gallery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6。
[60] 現藏：Paul Singer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4。
[61] 現藏：Asian Art Museum of San Francisco 舊金山亞洲藝術博物館（Avery Brundage Collection）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13。
[62] 現藏：The Art Museum, Princeton University 普林斯頓大學藝術博物館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27。
[63] 現藏：The British Museum 大英博物館。著錄：Singerr, 1977, No.28。
[64] 現藏：Paul Singer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38。
[65] 現藏：Paul Singer。著錄：Singer, 1977, No.39。
[66] 現藏：Sackler Gallery, Washington D.C., 參見Bagley, Robert W., 1987, No. 65, pp.378-381。
[67] 現藏：Sackler Gallery, Washington D.C., 參見Bagley, Robert W., 1987, No. 69, pp.394-395。
[68] 參見商承祚，《十二家吉金圖錄》，金陵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叢刊（南京，1935），居27b-28a。「居」是至德周氏居貞艸堂藏器的省略。
[69] 參見商承祚，1935，居28b-29a。
[70] 現藏：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紐約大都會博物館：49.136.1。Bagley, 1987, fig. 65.1。
[71] 寶雞茹家莊M1乙出土，BRM 1:35，現藏寶雞市博物館。盧連城、胡智生，《寶雞強國墓地》（上、下兩冊）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8），頁301，圖版164.1。

作者翻撿圖錄，隨手所得，尚有以下商代迷你器：《癸𠂤簋》（03089）、⑫《婦好方鼎》（01338）、⑬《婦好圓鼎》（01331）、⑭《婦好分襠鼎》。⑮以上幾件從婦好墓中出土者只比正常尺寸小，比起以上迷你鼎大一點。因爲婦好墓中許多器物都是超大，只有這幾件遠小於一般鼎的正常尺寸（約20公分），所以列於此。可惜婦好墓發掘時，因爲地下水淹沒，器物是撈出的，無法知道它們原有的正確位置。否則這些米你器是否有特殊意義，也許可以從它們在墓中的分布看出端倪。屬於西周時代的有《饕餮紋方彝》（圖十三），⑯此器出於濬縣辛村第五號墓。此墓曾傳出土《衛夫人鬲》（00595）銘曰：「衛夫人作其行鬲用。」又是女性墓葬。



圖十三　饕餮紋方彝

西方學者對於與此類迷你器的用途有幾種推測，一種說法是Lippe建議此種所縮小的銅器是「明器」，Bagley指出其不然，因爲一般用陶器來代替銅器作爲專門陪葬用的「明器」。⑰其實，也有明器是用鉛器代替，亦又銅器爲明器者，但是製作質量較差，器形較小。以上所列迷你器，其中有素面無紋者，有製作較差者，亦不能排除爲明器的可能。Singer則建議此種小器物是作來給小孩陪葬用的，也就是小孩專用的「明器」。⑱這個說法，是根據唐代墓葬出土的迷你器通則化的，從目前商周考古出土的幾件器物出處看來，是不宜用於商周時代迷你器的。

以上林林總總，有些器的裝飾華麗，製作精巧，對於這些精巧的小器，張亞初的弄器說，還是值得參考的。有些則無紋飾，製作較差，甚至有用鉛製作的，則屬於明器範圍，大部分都沒有列入本文後表。筆者在整理劉曜（尹達）發掘的日照兩城鎮出土黑陶器時，發現有一些迷你器，器物超小，不知是否與殷代弄器性質相近；抑或是給兒童用的玩具？

⑫ 傳安陽出土，現藏：故宮博物院（北京）。《故宮青銅器》：No. 28。
⑬ 殷墟婦好墓出土（M5:834）。《殷墟青銅器》：No. 102，解說見頁458。
⑭ 殷墟婦好墓出土（M5:831）。《殷墟青銅器》：No. 107，解說見頁459。
⑮ 殷墟婦好墓出土（M5:836）。《殷墟青銅器》：No. 108，解說見頁459。
⑯ 1932年濬縣辛村M5出土，M 5:84，現藏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。郭寶鈞認爲當作方奩之用。參見郭寶鈞，《濬縣辛村》（北京：科學出版社，1964），頁36。
⑰ Lippe, 'A Gift of Chinese Bronzes,' *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Bulletin* 9.4(1950): 97-107。原文未見，引自 Bagley, Robert W., 1987, p.380。
⑱ Singer, Paul, 1977, p. 8。

結語：「弄器」意義的轉變及其意義

巫鴻在*Monumentality in Early Chinese Art and Architecture*的第一章The Age of Ritual Art（禮器藝術的時代）中討論禮器藝術的演變，鋪陳了一套從「用器」發展到「禮器」，再從「禮器」發展到「弄器」的過程。[79]言下之意，似乎「弄器」的出現是春秋晚期禮器藝術從「古典的」殷周禮器「巴洛克化」，也就是弄器爲禮器走向衰敗期的產物。其美學形式，似乎是極盡奇技淫巧之能事，也就是趨向過度的煩瑣與複雜。

但是一如本文前面所闡述的，殷代的青銅器，不僅有禮器、祭器，也有少數的「弄器」，是用來把玩的。與一般祭器或用器的差別是它們是以「迷你器」的方式呈現，在器型與紋飾上與一般祭器、用器無甚差別，但是作得小，遵從玉器的玩弄形式，在生活中扮演娛樂主人的角色。在一個以「重器」爲青銅器製作的模範norm，以祭祀與軍事爲生活的重心的殷人貴族的世界當中，也許面對生命中這種難以承受的重，最好的對應辦法antithesis就是找尋與「重」相反的「輕巧」，才可能在生活當中找到一點平衡吧？殷人的玉器之隨葬者，就是這麼輕巧、活潑、可愛，它們的主人生前操弄、把玩玉器，死後玉器也隨著主人，入葬在棺內最貼身的所在。[80]而那些「重器」則放置在棺外，有些甚至在二層台上。[81]以觀念而言，殷代的「弄」是屬於主人最貼身、最喜好的，是規範以外的；「禮」則是屬於外表，屬於規範內的。殷代的弄器，主要是指玉器，青銅的「弄器」就是青銅器依循玉器的觀念與使用原則，這與一般認定弄器必然爲煩瑣與複雜是不同的。

至於東周時代的「弄器」，我們必須考慮當時政治地景與商代或西周時代的一個重要的差異，由於長期的分裂，造成區域風格與習俗的明顯差別，列國銅器五花八門，各有不同風格。目前所見，自銘爲弄器者，都集中在三晉之地，而且器物風格都是晉遷新田之後侯馬作坊的產物。所以我們僅能就銘文的時空侷限討論，無法以偏概全通論東周時代的弄器。

當時晉國新田作坊青銅器製作精良、器形穩重、裝飾層次分明，手法高超是一貫的，自銘爲「弄器」者與其他沒有銘文、或自銘爲「祠器」、或其他用途者在器形與裝飾等方面無法區別，這應該是晉國新田作坊的特色，無法延用到其他國家的狀況（例如，中山王墓、曾侯乙墓等）。

[79] Wu, Hung, *Monumentality in Early Chinese Art and Architecture* (Stanford: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95), pp.17-75。
[80]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，《殷墟婦好墓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0），頁12。
[81] 上引書，頁9-14。

推測有幾個可能的原因造成此種現象：首先，新田青銅器作坊可能有相當程度的自主性，一套銅器可以由作坊製作完成後，待價而沽，賣給出資者，所以多數銅器都沒有銘文，即使是顯赫如太原的趙卿銅器，也是無銘文的。即使有銘文，有些銅器的銘文例如：《趙孟 庎壺》、《杕氏壺》等銘文可能是得到現成品後再刻上文字。換言之，傳統的出資者patron與製造工匠作坊間的關係起了結構性的變化。原有出資者出銅料或資本，指定文字（也許指定花紋、形制等），再製作青銅器。[82]到了新田作坊，也許是生產力發達，商業資本累積到相當程度，使得作坊得以自行籌資（也可能是國家或官方出資）鑄造高品質的銅器，再販售給顯赫的政客（仍然有明顯的等級制度，並非有錢即可隨意鑄器）。

其次，當時晉國正值政治上的轉型期，傳統的公族被新崛起的政治勢力取代，這些新的政治實力者又彼此傾軋，晉國本身又處於一個向外擴張的時期，權力的膨脹、轉移、變動十分迅速，今日的上卿，明日可以在千百里外開疆闢土建立封疆，亦可能成爲階下之囚。今日所擁有的寶器，明日可以成爲他人之物。在快速變動的社會，現實的考慮，遠遠重於子孫的傳承與長久的祖先祭祀。西周時代銅器最常見的「子子孫孫永寶用」，要流傳千秋萬世的想法，在此一時代，幾乎蕩然無存了。[83]屬於自己欣賞自銘爲「弄器」的數量比起自銘其他用途的銅器多（有銘文者比起西周時代少之又少），也充分地反映這種現實的思惟。

再其次是在「重器」觀念發達的商代，人的「存在」之主要目的是在服侍神祉，透過祖先的溝通以傳達神的意旨，以豐厚的犧牲來取悅祖先與神祉。青銅器以及相關的禮制主要是用來作爲與神溝通的工具與機制。商人宴飲酒醴，接受宴饗的主體是祖先與超自然的神祉，飲酒的目的之一則可能是藉著酒的力量，可以超越世俗的界限，進入祖先與神祉所屬的神聖世界，神聖世界與世俗世界的界限分明。所以，「弄器」雖然外表像「祭器」，但是它的基本精神卻是模仿屬於世俗的、用來把玩的玉器。

西周時代的製作青銅器的主要目除了饗祀天神與先祖之外，還有一個重要的目的是在聯絡人與人之間的關係，強化人間政治性的聯繫，解決現實問題，訂定人與人之間的規範，可以說人爲自己存在與爲神祉而存在的價值並重。但是到了東周時代，人與神祇之間的關係漸行漸遠，人的「存在」的主要目的不再是爲了服侍神祇，而是爲自己在現實世界中奪取更高的權勢與財貨。因此，東周時代的宴飲，祀神與拉攏人之

[82] 關於西周時代青銅作坊與作器者等種種關係之討論可參考：松丸道雄，〈西周青銅器製作的背景—周金文研究序章〉，輯於樋口隆康主編，蔡鳳書翻譯，《日本考古學研究者中國考古學研究論文集》（香港：東方書店，1990），頁261-324。

[83] 關於金文中的常用語的演變，參林巳奈夫，前引文。

間的距離兩種成份不能說沒有，但最主要的功能恐怕是在娛樂自己。從這個角度看，可以說神聖的與世俗的界限愈來愈模糊，器物方面的表現也就是祭器與弄器不分。

因此，如果就自銘爲「弄器」的器物而言，巫鴻對「弄器」的看法是可以置疑的。如果就中山王墓以及曾侯乙墓出土的青銅器而言，都有「傳統的」以及「外來的」(exotic)二種風格的器組（事實上，侯馬作坊的青銅器也未嘗沒有外來的因素，只是沒有壁壘分明的兩種風格），仔細考察，過度的煩瑣與複雜反而都是外來因素多的器物，而這些器物往往就是巫鴻所謂的「弄器」。我們可以反過來質疑，這些具有外來色彩的器物被視爲弄器，是否是歷史學家因爲習於中原文化傳統，對具有外來色彩的銅器所作的價值判斷？

了解殷代有弄器，還有一個很重要的意義：一般認定商代彝器都是宗廟之「禮器」，或是具有實用價值的「用器」。但是以上這些器證明商代不僅有禮器、用器，還有把玩用的「弄器」。表面上弄器是微不足道的，但是這幾件堅實的證據，提醒我們，商人的青銅器，除了作爲「禮器」之外，也還有作爲其他用途者，只是如何區分這些用途的鑰匙尚未爲歷史學家覓得罷了。重新思考殷代的銅器究竟在貴族的生活中扮演什麼樣的角色？是否用於日常生活？是否用於婚嫁、喜慶、喪葬？是否用來饋贈？如果有，要如何才能區別扮演不同功能、角色的器物呢？這些應該是我們未來研究的課題與方向。

傳世「弄器」及迷你器表：

器　　名	集成編號	時代	尺寸、重量	備註
王作姛弄方鼎	10347	殷墟晚期	長=6.3，寬=5.2 cm，只存蓋	銘文：「王作姛弄」
王作姛弄卣	05102	殷墟晚期	通高=20.2，腹徑=13 cm	銘文：「王作姛弄」
隹嬉簋	未收	殷墟晚期	H=10.6，Wm=14.2 cm	銘文：「隹嬉弄彝」
饕餮紋平底爵		商代晚期	高=11.7 cm	無銘文
素面爵		商代晚期	高=8.9 cm	無銘文
弦紋鼎		商代晚期	高=6 cm	無銘文
雲紋鼎		商代晚期	高=6.8 cm	無銘文
饕餮紋罍		商代晚期	高=14.6 cm	無銘文
饕餮紋斧		商代晚期	長=8.1 cm	無銘文
三角紋鉞		商代晚期	長=7 cm	無銘文
饕餮紋提梁卣		商代晚期	總高=11.5，器高=10.7 cm，重=0.524 kg	無銘文
 卣	未收	商代晚期	總高=15.7 cm，重=0.772 kg	銘文：「」
 罍	09194	商代晚期	總高=15.8 cm	銘文：「」
饕餮紋直桶卣		商代晚期	H=10.5 cm（失提梁）	無銘文
癸  簋	03089	商代晚期	通高=12.7，直徑=12.8 cm，重=1.78 kg	銘文：「癸」
婦好方鼎	01388	商代晚期	通高=12.2 口徑=9.2 x 7.6 cm 重=0.7 kg	銘文：「婦好」
婦好圓鼎	01331	商代晚期	通高=11.8，口徑=10.2 cm，重=0.65kg	銘文：「婦好」
婦好分襠鼎		商代晚期	通高=11.2，口徑=8.5 cm，重=0.55kg	銘文：「婦好」

器　　名	集成編號	時代	尺寸、重量	備註
天尹鐘一	00005	西周時代	通高=18.4 cm	銘文：「天尹作元弄」
天尹鐘二	00006	西周時代	通高=15 cm	銘文：「天尹作元弄」
嬴靈德鼎	02171	西周早期	通高=10.6 cm， 寬=8.3 cm， 重=0.36 kg	銘文：「嬴靈德作小鼎」
四鴨方鼎		西周晚期	通高=12.2 cm， 寬=10.1 × 7.3 cm， 重=0.65 kg	無銘文
素面斗		西周早期	長=8.9 cm	無銘紋
素面鼎		西周早期	高=5.5 cm	無銘紋
饕餮紋小罍		西周早期	通高=15.8 cm， 口徑=6.4 cm， 重=0.56 kg	無銘文
饕餮紋方彝		西周中期	通高=7.45 cm， 口徑=5.5 × 5.7 cm， 重=0.347 kg	無銘文
鱗片紋鼎		西周	通高=7.5 cm	無銘文
鳥蓋盉		西周晚期	通高=10.2 cm	無銘文
智君子鑑	10288	春秋晚期	H=22.7，W=51.8， Dbase=23 cm	
智君子鑑	10289	春秋晚期	H=22.2，W=51.5， Dmouth=43.5， Db=23 cm	
子作弄鳥尊	05761	春秋晚期	H=26.5，W=22.8 cm	
君子之弄鼎	02086	春秋晚期	未詳	
君子之弄鬲	未收	春秋晚期	H=14，W=18.4， D=15 cm，W=1.76 kg	
杕氏壺	09715	春秋晚期	H=37.8	
蟠螭紋扁壺		戰國	通高=8.8 cm	無銘文
鏤空蟠虺紋壺		戰國	通高=8.9 cm	無銘文



圖版一　《獸面紋有蓋方鼎》（照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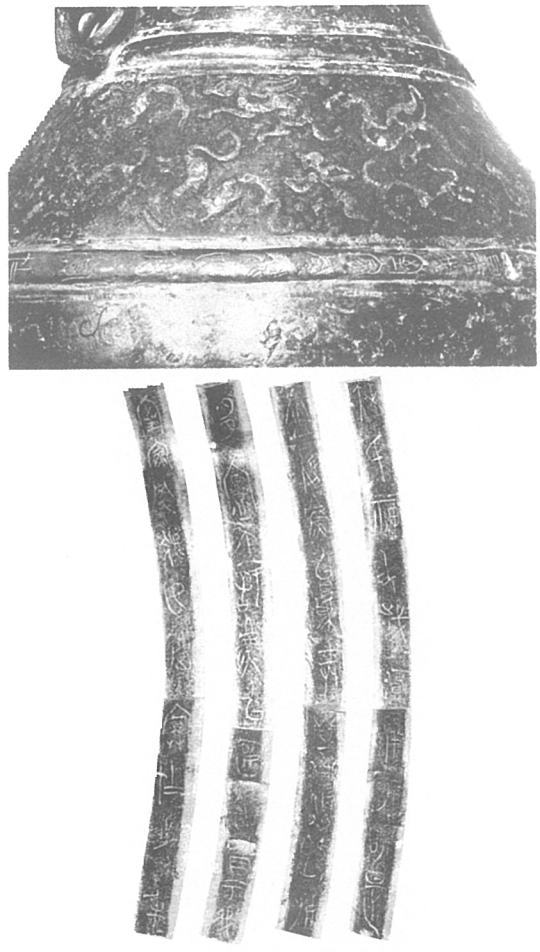


圖版二　《矢王方鼎》蓋照片、花紋拓片、及銘文拓片



圖版三　《天尹鐘》（00006）展開全形拓片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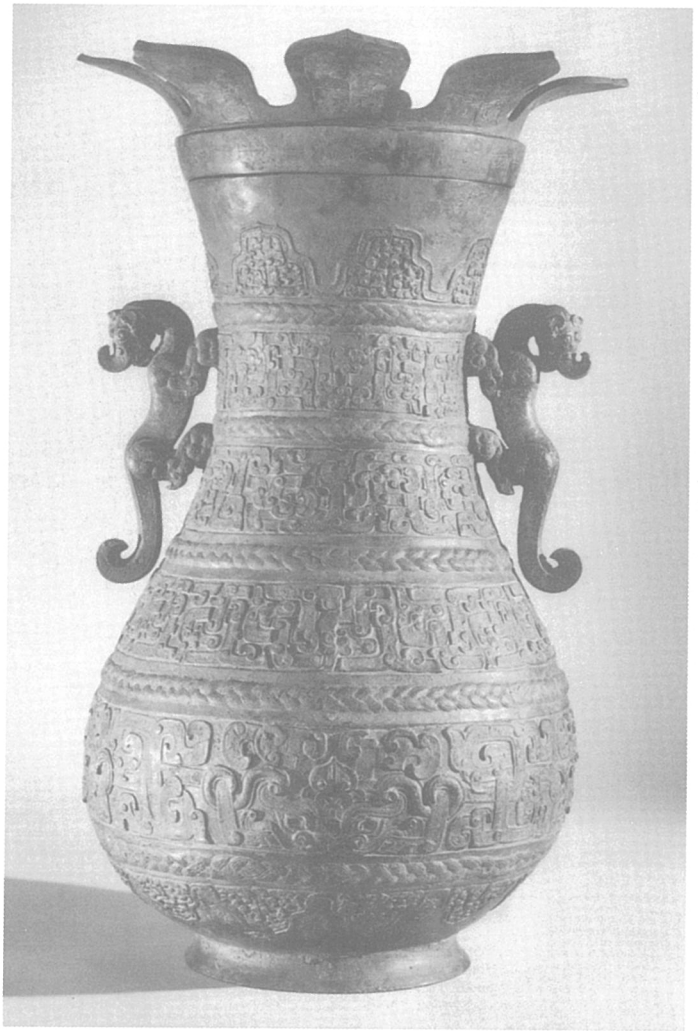
圖版四　《杕氏壺》(09715) 照片、銘文照片及拓片



圖版六　《饕餮紋提梁卣》（照片）



圖版七　《饕餮紋直桶卣》（照片）



圖版五
《趙孟庎壺》（09678）照片及銘文拓片

